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CQ7YC2025002**

**项目名称：PACS存储升级（第二次）**

**采购人：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

**二〇二五年六月**

## 第一篇 磋商采购邀请书

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对PACS存储升级（第二次）进行磋商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

## 一、磋商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备注** |
| PACS存储升级（第二次） | 48.30 | 1 |  |

## 二、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资金，采购预算48.30万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四、磋商有关说明**

（一）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通过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官网（www.cq7y.com）下载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补遗等磋商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磋商实质性要求内容（不提供现场发售）。

（二）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5年6月26日14:00-14:30（响应文件递交到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住院部采购会议室（职工食堂二楼） 。报名资料《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报名表》开标前收取，请勿装入响应文件密封！

（二）报名方式

该项目只在磋商当天2025年6月26日14：00—14：30集中报名，并与接受磋商响应文件同步进行。该项目不接受其他方式报名。

拟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凭报名文件（第五篇）报名，报名全套资料加盖公章。

（三）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5年6月26日14：00—14：30。

（四）磋商采购地点：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住院部10号楼三会议室。

（五）磋商采购时间：2025年6月26日北京时间14时30分00秒。

**五、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四）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官网（www.cq7y.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采购联系人：胡老师 潘老师 联系电话：023-62852113

技术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电话：023-62859571

监督投诉部门：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监察审计科 联系电话： 023－62859584

工作时间：8:00-12:00 14:30-17:30

采购人联系地址：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住院部行政楼采购办公室（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工联一村1号）

## 磋商项目技术需求

**一、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送货地点** |
| 1 | PACS存储升级（第二次） | 1项 | 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 |

**二、技术要求（需求）：**

# **(一）总体要求**

1. ★分布式存储需要满足医院PACS存储的需要，实现全闪存储区存储在线数据，混闪存储区存储进线和离线数据。分布式存储设备设备供应商需配合用户完成PACS系统存储数据迁移。单台设备内存条插槽数≥32个，满足后续内存扩容需求。
2.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设备厂商近3年经营财报证明材料或投标设备厂商近3年财务审计报告。
3. 承诺现所提供的分布式存储设备主机配置满足后续满配数据HDD盘的使用性能需求。

# **（二）详细参数**

1. ★存储设备配置3台4U 36（SAS/SATA 3.5寸）+4（SAS/SATA/NVMe 2.5寸）盘位服务器。单台配置满足以下全部要求：≥2颗CPU（16核、2.4GHz），≥256GB内存，≥2\*480GB SSD，≥4\*7.68TB NVME SSD，≥1\*1.6TB NVME SSD（读写密集型），≥2\*960GB SSD（读写密集型），≥6\*8TB HDD，raid 1和直通，≥2\*双口万兆网卡（满配多模模块），≥2\*1G电口，双电冗余。投标人需按照要求提供设备厂商官网链接及截图或产品彩页或厂商出具的技术规格配置承诺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2. ★电路安全防护功能，为保障存储设备充分供电稳定性，实现防雷，防过流、防过载、防过压、欠压、防设备漏电、接地失效、环境指标超标、供电BYPASS功能、供电系统模块运维管理和节能管控功能设备实配配套电路保护系统模块，具体功能如下：

（1）要求实配电路保护系统模块，结构为多功能软硬件一体机，非多个设备组合，机架式≤1.5U，内置显示屏，标配通讯接口包含RJ45、4G、WIFI，标配网络防雷接口≥2路、接地通路接口≥2路、RS485接口≥6路、漏电监测接口≥6路、开关量接口≥3路、USB接口≥2路、HDMI接口≥1路、电源输出接口≥6路国标五孔插座；（提供产品完整实物的清晰照片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2）电路保护系统模块自带管理平台，支持对监测指标实时查询、数据分析、GIS地图展示、视频监控、设备管理、告警阈值管理、触发器管理、定时任务管理、工单管理、多级用户权限管理，支持远程监控、管理、运维；（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3）电路保护系统模块支持监测诊断电流、电压、功率、每路输出插座的电流和功率、市电断电，支持防雷击、防浪涌和主板保护功能，标称放电电流In(8/20μs)≥20kA，最大放电电流Imax(8/20μs)≥40kA，电压保护水平Up≤1.7kV；（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4）电路保护系统模块内置显示屏≥2.8寸，可查看监测信息和告警信息，维护方式可通过手机扫描设备屏显的电子二维码进行关注、注册，管理平台端和手机微信公众号端均可查询、故障报修、管理派发工单；（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5）电路保护系统模块内置告警扬声器≥1个，具有系统、网络、入网、RS485状态指示灯，告警方式支持本机扬声器告警、手机微信和短信告警、管理平台告警；（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6）电路保护系统模块支持联动保护，对过流、过载、过压、欠压、设备漏电、接地失效、环境指标超标可按需启用联动保护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电路保护系统模块为便于运维管理和节能管控，电路保护系统模块可通过设备端每路输出插座的物理控制按键可单独控制每路输出插座的开和关，同时管理平台端和手机微信公众号端均可远程按需管控每路输出插座的开和关以及定时开和关，并支持级联控制功能，级联数量无限制。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电路保护系统模块为便于运维巡检人员对监测内容排查的全面性以及发现问题可第一时间通知维保单位，电路保护系统模块的显示屏要求屏显内容包括：电压、电流、功率、每路输出插座的电流和功率、防雷器状态、雷击浪涌次数、防雷器温度、防雷器寿命、接地通断、漏电监测、漏电流、温湿度、烟雾、水浸、告警信息、安装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电路保护系统模块为防止因雷击、浪涌、环境等问题给设备造成损坏、干扰、寿命缩短，电路保护系统模块要求支持的监测诊断功能包括：防雷器状态、雷击浪涌次数、防雷器温度、防雷器寿命、接地通断、设备漏电和漏电流、温度、湿度、烟雾、水浸监测。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电路保护系统模块为保障设备供电稳定性，电路保护系统模块要求支持供电BYPASS功能，即使本机系统出现问题或者系统重启也不影响正常输出供电。提供国家认可的具有CNAS或CMA标识包含检测结果的检测报告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报告编号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支持一个存储池同时兼容多种CPU架构（如intel、鲲鹏、海光等），未来升级至信创架构环境，存储平台可以平滑升级，实现已有PACS数据无需迁移，通过存储平台底层重平衡快速完成信创架构升级并最大化降低对PACS业务系统的影响。
2. 系统盘故障，完成系统盘更换并重装系统后，只重构系统盘故障期间的差异数据，不用全量重构，快速恢复数据安全至健康状态，减少恢复时间，最大化降低对PACS业务数据读写的性能和安全影响。
3. 副本或EC策略后，混闪池文件存储提供≥86TB可用容量（已扣除磁盘损耗约10%），全闪池块存储提供≥27TB可用容量（已扣除磁盘损耗约10%），并且允许跨节点同时故障2块HDD无数据丢失风险；跨节点任意2块SSD缓存盘同时出现故障时不会导致其他数据盘出现读写故障，数据盘无需数据重建。
4. ★可自定义设定数据恢复的带宽范围规则，根据业务压力自适应调整数据恢复带宽（无需人工干预），最小化对业务的影响。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5. 支持后续扩容可以灵活选择不同品牌、不同CPU架构的硬件设备，不受市场供货及政策变化影响；硬件生命周期到期后，软件部分可以继续使用，不绑定硬件。
6. 在线实时读写数据时，在线检测数据错误，实时发现静默错误，对业务无影响；亚健康功能可以保障存储性能持续、稳定，提供磁盘亚健康，可以即时检测告警、自动隔离并可解除隔离；提供网络亚健康，可以识别网络丢包、延迟异常，实现网络亚健康告警及网络端口切换。
7. ★为保障海量规模数据的性能稳定和安全性，支持文件存储整池扩容方式，现有数据无需重平衡，扩容过程业务无感知，最大化降低对前端业务系统的影响。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8. 支持任意目录级的目录开启或关闭回收站功能，自定义保留周期，当发生误操作或数据删除时，可以通过回收站恢复数据；文件存储支持自定义策略，以用户或文件维度自动匹配策略写入不同性能等级的存储池。
9. 提供WORM特性，可以自定义设置锁定时间策略，保障文件写入完成后，在锁定时间内未被修改自动进入WORM状态，文件不能修改或删除，满足关键业务文件信息安全以及法规遵从的要求。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0. 配置记录客户端/用户对于整个文件系统的操作日志，包含创建/删除/重命名文件、打开/关闭/读取/写入文件、修改权限等操作记录，提升安全合规。
11. ★提供iSCSI、RBD、NFS、SMB、FTP、FTPS、HDFS、S3存储访问协议，支持文件、大数据、对象协议互通并访问同一份数据。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2. 提供图形化显示文件系统的数据读写OPS、延迟、数据带宽和IO大小性能监控；图形化显示数据预读取OPS、带宽、命中率等指标。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3. ★提供PACS场景性能优化策略，按目录启用、生效，在业务科室对病人影像读取时，存储系统基于文件特征信息可将同一个病人的影像自动加载到高性能缓存，提升小文件影像的读取速度；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4. 文件系统统一命名空间，支持100亿+文件，且性能稳定，支持100PB+的容量。
15. ★存储设备具备2-6副本，具备在线调整副本数的功能；EC在线升级提升数据安全，随着未来扩容至≥6节点时可以提供EC 4+2:1在线升级至EC 4+2，现有数据无需迁移；块和文件存储复用同一个存储池，提升硬件和存储利用率。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6. ★存储设备具备多级故障域功能，在线升级故障域功能，从节点升级到机架，机房，支持双活数据中心；支持块、文件存储双活，提升数据安全保护等级。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7. ★存储设备具备提供数据加密功能，数据落盘时加密，提升数据安全保护能力。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8. ★提供存储池数据压缩，界面可显示压缩比，可自定义选择及在线修改压缩算法，如lz4、snappy、zlib、zstd等，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19. 整套设备（含软）提供不低于3年原厂质保。

**三、特殊要求及说明：**

无

## **第三篇 磋商项目商务需求**

一、实施时间、实施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实施时间

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日内完成到货，7个日历日内完成安装部署。

（二）实施地点

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

（三）验收标准

项目实施完毕后，设备平稳试运行一个月，由采购人组织按技术参数进行验收，以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视为最终验收。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的要求进行验收。

二、最高限价及报价要求

1.项目最高限价￥48.3万元（大写：肆拾捌万叁仟元整）。

2.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基价、税费（含关税）、差旅费、安装调试、授权、硬件对接、技术培训、质保期内的免费维护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任何费用。

三、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1.软硬件提供三年原厂质保服务，需提供原厂质保证明材料。质保期自项目验收通过一日后起算。

2.质保期内应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软硬件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及时处理巡检发现的问题，保障软硬件稳定运行。质保期限内的所有硬件因质量问题出现故障或不合格部分均由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费用。

3.质保期内应保证7×24小时的维护响应和技术服务支持。故障处理的响应时间应在30分钟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问题反馈2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工作。对于电话、网络指导下无法解决的，供应商应在12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约定的地点进行维修处理，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24小时内完成到货安装；24小时内不能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系统能够正常使用。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应尊重当时事实情况商定。

4.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前保留对中标人提供的产品进行POC测试（按招标文件中技术相关要求）的权利，若测试不符合，采购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四、付款方式

1.项目验收完成后，收到供应商符合要求的发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95%；验收合格满三年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 （供应商垫资不计利息）。

2.质保期内，如供应商未按约定提供维护服务，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尾款并且按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采购方要求如期完成项目服务而违约的，除应及时完成外，成交供应商应按日以合同价款总额的日千分之三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40日，采购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成交供应商返还采购方已付款项，如未支付款项则终止支付款项，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价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

2.如因成交供应商完成项目服务存在权利瑕疵导致任何第三方经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决定对项目服务主张权利或被国家机关依法查处的，采购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方支付服务价款总金额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方已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款及其利息（利息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同期报价利率为标准，自采购方付款之日起计算）。

七、其他

1.响应人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采购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由本项目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八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1. 实质性响应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八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1套，响应文件按规定送达纸质件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询价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
| 询价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七）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最后报价表》并密封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九）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十）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实质性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随机确定成交供应商。

若成交人无故放弃成交资格，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经济责任和一切后果由成交人承担。顺延取其符合法定要求排名其后第一位的响应人可以确定其为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如成交供应商查实虚假应标，则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列入医院供应商不良记录名录，三年内不得参与医院的所有采购项目，顺延取其符合法定要求排名后第一位的响应人为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分标准

| 项目 | 评审分项 | 分值 | 评审内容及分值 | 备注 |
| --- | --- | --- | --- | --- |
| 价格部分  （20％） | 投标报价 | 20分 | 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D），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  2、其他合格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的投标报价（V）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D／投标报价V）×20。 |  |
| 商务部分（26％） | 服务能力 | 24分 | 1. 为保证所投产品厂商具有较强的技术能力和广泛的市场认可，要求所投产品生产厂商需为（GB/T 37732-2019）《信息技术 云计算 云存储系统服务接口功能》、（GB/T 37737-2019）《信息技术 云计算 分布式存储系统总体技术要求》的起草单位之一，满足一项得6分，最高12分，其它不得分。（提供国家标准全文公开（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gb/index）官网链接截图，需包含标准名称、标准号、起草单位信息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2. 为确保所选产品具备高性能、高可用性、可扩展性和安全性，所投产品生产厂商在2019-2024年间，其产品连续3年及以上在软件定义存储（SDS）中国整体市场排名前五，并提供IDC授权市场排名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鲜章。满足得6分，不满足不得分。   3.为确保所选产品专业性强，产品厂商入选Gartner Voice of the Customer（Gartner客户之声）报告，2023-2024年中至少提供其中1年入选的报告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满足得6分，否则不得分。 | 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所提供材料可应要求提供现场验证真伪。 |
| 质保期 | 2分 | 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每增加 12 个月得 1分，最多得2分。 | 提供原厂质保服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技术部分（54％） | 技术指标符合度 | 50分 |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评分依据：  提供体现重要技术指标的成熟产品界面（不得为线框形式草稿）截图等证明信息，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得标准分值，重要技术指标（“★”号）缺项或负偏离一项扣8分；一般技术指标响应缺项或负偏离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截图等证明信息所反映的功能完全满足技术指标要求描述可认定为无“缺项或负偏离”，否则扣分。 | 若提供材料未能体现相关信息的，属于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所有技术规格功能指标可应要求进行现场测试。 |
| 技术方案 | 4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说明；方案规划；实施计划；数据迁移；项目管理；售后服务方案；原厂培训方案。）  评分依据：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实施性强，无缺陷，得3.2-4.0分；交付方案较好，内容较全面、实施性较强，无缺陷，得2.0-3.1分；交付方案一般，内容一般、实施性一般，无缺陷，得1.0-1.9分；不提供不得分。 |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方案，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缺陷是指脱离业务实际、凭空编造、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 |
| 总分 | | 100分 |  |  |

根据项目报价与该项目权重分值，各项得分之和为总得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若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有两个及以上相同，则随机抽取确定成交供应商。

说明：

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三、无效报价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 （四）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同时参与磋商；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与磋商；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供应商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及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

（十一）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以及财政部财库[2015]124号文件规定的情形除外。。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磋商费用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八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八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报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磋商小组或采购人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报价。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签署

1.在响应文件中，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2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响应文件需按规定上传电子件，并送达纸质件；

（六）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该项目经综合评审，按照得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公示采购结果。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若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按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官网（www.cq7y.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10个日历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其提交的磋商文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逾期或拒绝或不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 

## **第六篇** 采购服务合同

**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服务类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具体内容 | 服务期限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
| 本合同价款包括甲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费用。 | |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元（大写： 元整），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后 7个工作日内，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应同时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支付凭证。 | | | | | | | | | |
| 一、服务要求和质量保证：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是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地方有关标准、行业有关标准，符合甲方采购文件要求。  1.质保期限：  （1）。  （2）措施：质保期内服务不符合要求的，由乙方提供售后服务，并承担全部费用。售后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a。  b。...   1. 其他：   …. | | | | | | | | | |
| 1. 服务方式： | | | | | | | | | |
| 三、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及成果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乙方承诺：甲方使用（接受）乙方提供的服务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追诉，若因乙方提供的服务及成果存产生法律纠纷，致使甲方受到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 | |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 | | | | | | | |
| 五、付款方式： | | | | | | | | |
| 六、知识产权归属： | | | | | | | | |
| 七、采购承诺：乙方承诺自觉接受并遵守采购文件、本合同的所有条款。 | | | | | | | | |
| 八、违约责任： | | | | | | | | |
| 九、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 份， 甲方\_ \_份，乙方 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尾页为双方的送达地址，双方据此送达即产生送达的效力。  5.其他： 。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栏) | | | | | | | | |
| 甲方：  送达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 | | 乙方：  送达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乙方的收款账号以本栏提供的为准，乙方应自行承担因其账号信息错误所造成的全部责任）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廉洁协议

甲方：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

乙方：

为确保甲乙双方交易全程的诚信、阳光，营造廉洁公正、透明健康的供需关系，维护公平、公正的交易环境，防止商业贿赂等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此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双方在合同的洽谈、签订、履行等活动中，或在其他业务往来，确保各方的经营管理活动、商务行为与交往均守法、合规、诚信、廉洁，不欺诈，不发生贿赂等不正当利益的输送。

二、双方应当在廉洁诚信上宣导、教育好其职员遵守本协议及相关要求，使其操持良好的职业操守，严格规范其职务行为，不向对方及其职员收受、索取任何不正当利益，不向对方给付或承诺给付任何不正当利益。

三、在双方的商务接洽、合同关系、交易过程中，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不得为谋求交易机会、竞争优势、合同利益、商业秘密或其他合作利益，向甲方人员给予或承诺给予任何不正当利益。包括手续费、好处费、感谢费、辛苦费、有价证券、酬金、回扣、红包、礼金、礼品、物品、宴请、健身和代为报销、支付其他贿赂等。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以明显高于或者低于市场价格的方式进行财产转让、资助甲方工作人员旅游、帮助甲方工作人员出版刊物等其它不正当方式输送非法利益。

四、乙方不得聘用或承诺聘用甲方人员或其推荐的其他特定关系人到乙方工作，但该员工正常离职且本协议解除或终止满一年的除外。

五、甲方人员不得有索贿、受贿、介绍贿赂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交行为。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变相索贿或介绍贿赂的，乙方应当立即向甲方纪委检举、揭发。

六、双方资金往来必须通过对公账户进行，不得向对公账户以外的任何个人账户支付，否则直接认定为贿赂。

七、乙方违反本协议时，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双方订立的合同，对尚未结算的货款有权暂停支付。因乙方贿赂、舞弊等违法违约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被第三方追诉的，乙方还应当承担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八、甲乙双方对商业贿赂实行“零容忍”，只要有违反本协议的具体行为发生，不论数额的大小，不论次数的多少，不论不正当利益是否兑现，不论公司是否发生损害，均是违反本协议的商业贿赂行为，按相关规定处理。

九、发生商业贿赂等不正当利益交易时，甲方接受任何知情人员的举报、投诉和揭发。乙方若积极配合甲方调查，可减轻乙方所承担的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栏）

甲方： 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报名文件格式要求

填写说明：无需密封，一个项目对应填写此表一张，报名时与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一并递交，请勿将此材料装入响应文件密封

1. **报名信息登记表**

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报名单位（加盖公章） |  | | |
| 企业规模 |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大型企业 | | |
| 企业性质 | □民营企业□国营企业□外资企业 | | |
| 报名项目名称 |  | | |
| 报名项目编号 |  | | |
| 报名日期 | 年 月 日 | | |
| 报名单位联系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 | |
| 授权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授权人身份证号 |  | | |
| 授权人联系地址 |  | | |

**二、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为加强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市场、防止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相关规定，本投标人特作出如下承诺：

1、不与招标人及其他投标人私下串通协商，进行围标、串标、抬标、控制投标价格。

2、不向招标人、评标专家行贿，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3、不向招标投标监管人员请客、送礼及组织其它有可能影响公正监管的活动。

4、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现场工作纪律，不私下接触评标专家，遵守评标秩序。

5、中标后不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不进行非法转包、违法分包等。

6、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进行任何形式的统方等不正当行为。

7、不贿赂医院工作人员。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投标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及司法机关调查处理，采购人可单方面终止采购合同。

投标单位：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 字）

## 第八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

**应**

**文**

**件**

**投标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注：供应商需按下列清单注明响应文件目录（填写时删除本条）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如有）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二）技术方案及适用性

（三）其他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技术文件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商务文件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磋商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初始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公司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纸质版 壹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项目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原产地**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12 | 合计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部分响应情况

服务方案等（格式自定）

（二）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务必逐条响应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磋商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5.响应情况栏中应当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三）其他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技术文件

**三、商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务必逐条响应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磋商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商务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相应条款；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

（二）其他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商务文件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 ：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1.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